

稿 約

一、文化資產保存學刊是由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文化資產總管理處籌備處所出版，以季刊方式出版；提供有關文化資產保存相關領域論文發表，全年徵稿，舉凡與文化資產保存相關之學術研究及實務技術之文章，皆歡迎投稿。

二、徵稿主題

保存科學	無形文化資產	有形文化資產	文化資產經營
•文化資產保存與修復技術	•無形文化資產保存技術與研究	•有形文化資產調查研究	•文化資產保存哲學
•保存科學檢測方法	•文化研究	•有形文化資產保存維護	•文化政策
•文物科學檢測與鑑定	•台灣史研究	•世界文化遺產	•文化資產法規
•保存修復材料科學	•客家文化研究	•資產維護研究	•文化行政與管理
•保存環境	•閩南文化研究	•區域營造與發展	•文化行銷(文化經濟學)
•考古學	•鄉土文化研究	•產業文化	•博物館與文化資產
•文物管理	•傳統藝術研究	•眷村文化	•文化創意產業
•保存修復倫理	•民俗信仰	•文化景觀調查	•文化資產活化再利用
•其他	•產業文化	•古蹟修護	•社群組織
	•其他	•聚落保存	•節慶與祭典活動經營研究
		•遺址研究與管理	•其他
		•其他	

三、本學刊每期為配合時事與文化資產保存相關研習活動，另有專題徵稿。第16期(6月30日出版)徵求宗教文物、儀式、祭典等相關研究論文；第17期(9月30日出版)徵求古蹟建築保存相關研究論文；第18期(12月30日出版)徵求世界遺產之相關研究論文。專題徵稿之投稿截止日為該期學刊出版日前2個月，每期專題文章為當期發表文章的三分之一為原則。

四、投稿本刊之稿件，以未曾在其他刊物發表者為限，作者應自負稿件文責。

五、投稿不收取投稿費。

六、稿件審查作業：來稿由編輯委員會送請2位審查人審查，必要時送請第3位審查人審查，審查結果分為接受、修改後接受、修改後再審及退回。

七、作者修改時間為2星期為限，修改時間超過期限時，發出逾期通知，並告知於1個月內寄回，超過3個月未寄回修改稿件則退稿。

八、審查結果若為本刊接受之稿件，作者需將修改後稿件及可編排之電子檔 (Word檔案)寄回，以利編排印刷；於送廠排版後請作者親校乙次，排版校稿之修改，僅限排版錯誤、錯別字。

九、文稿一經本刊接受並發表，則該稿之著作權則歸出版者所有。未經出版者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或方法，轉載、複製或翻譯本刊已發表之文章的全部或部份內容。文章經本刊發表後，將贈送該發表著作之電子檔(PDF)及當期學刊3本。

十、投稿本刊之稿件來稿請勿超過20頁。

十一、本刊訂於每年3、6、9、12月底以季刊發行。來稿請依格式撰寫，備電子檔以e-mail方式傳送至 ch0187@hach.gov.tw或郵寄至(40247)台中市復興路三段362號，標題請註明投稿「文化資產保存學刊」。若有任何問題請以電話聯絡 TEL：22298548#315 綜合規劃組公共服務科 陳小姐

投稿須知

1. 來稿首頁須載有：

- (1)中英文題目、中英文作者姓名、中英文職銜或學位、中英文任職機構、通訊地址、電子郵件信箱及電話。
- (2)若有共同作者，分就每位作者書明姓名、中英文職銜或學位、中英文任職機構、通訊地址、電子郵件信箱及電話。請在通訊作者姓名之處加註*，以便利識別。
- (3)作者資料僅出現於首頁，次頁正文之後請勿再出現以利審查工作進行。

2. 來稿次頁起為本文，撰寫順序為：

- (1)中文題目、中文摘要、中文關鍵詞。
- (2)英文題目、英文摘要、英文關鍵詞(Keywords)。
- (3)正文(前言、材料及方法、結果、討論及建議、結論、謝誌)。
- (4)注釋。
- (5)參考文獻。

3. 中、英文摘要各不得超過300字，中、英文關鍵詞以不超過五個為原則，並避免與題目重複。

4. 文稿書寫格式：

- (1)來稿請以Microsoft-Word或與其相容之軟體編輯。直式橫書，12號字，中文行間距應設為單行間距，英文稿件須留雙倍行間距離。
- (2)文字敘述之層次格式，標題1、1.1、1.1.1。段落或標題內項次為：(1)、A、(A)、a、(a)、i、(i)。
- (3)圖像：圖像說明在圖下方，表格標題在表上方，順序以圖1、Figure 1、表1、Table 1。圖像請用原稿，須是清晰可辨，下列解析度：(a) 黑白圖像 1200 dpi；(b) 灰階圖像 600 dpi；(c) 彩色圖像 300 dpi。
- (4)注釋：本學刊可接受尾註型式的註解，注釋的內容應該是說明性質的文字。於本文中標註請依序以阿拉伯數字加上右括弧的上標型式標號。標號請置於標點符號之前(若是英文稿件則置於標點符號之後)。
- (5)引用文獻：須在文內引用之處予標示，標示方法參考哈佛系統(Harvard style)，如(人名，年份)。文獻資料整理於文後先列中文、日文、後列西文；以作者姓氏筆劃或姓名之字母先後排列，依序編號，網路資料依語言類型一併排列。
- (6)引用文獻書寫方式：
 - a.期刊：作者(姓在前名在後，作者二人以上者亦同)，年份，題目，發表刊物名稱，卷期，頁數。
 - b.書籍、研究報告：作者，年份，書名，出版地：出版者。
 - c.書籍專章、研討會論文、研究報告之論文：作者，年份，專章名稱，書名，編者，頁數，出版地：出版者。
 - d.學位論文：作者，年份，論文名稱，學位，學校名稱，地點。
 - e.譯書：譯者，原作者著，年份，書名，出版地：出版者。
 - f.報紙：作者，年份，標題，報紙名稱，日期，版面。
 - g.網路資料引用：網站所有者，年份，內容標題，下載日期，網址。
 - h.文獻中之中文書名或期刊名稱請加底線表示之，英文書名或期刊名稱請以斜體字表示之。
- (7)圖表說明需要中英對照。